

福尔摩斯探案精萃 ● 福尔摩斯探案精萃

(英) 阿·柯南道尔 著

红发会



83095

福尔摩斯探案精萃

红发会

(英) 阿·柯南道尔 著

陈羽纶 译

群众出版社 • 1992年·北京

(京)新登字093号

福尔摩斯探案精萃

红发会

(英)阿·柯南道尔 著 陈羽纶 译

群众出版社出版、新华书店经销

京安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开本 6.75 印张 137 千字插页 1

1992年7月第1版 1992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7-5014-0343-0/I·109 定价：3.70元

印数：00001—15000 册

出 版 说 明

本书作者阿·柯南道尔 (Arthur Conan Doyle, 1859—1930) 生于苏格兰，曾于爱丁堡大学攻读医科，1885 年获医学博士学位，1902 年被皇室封爵。

由于柯南道尔对文学有浓厚的兴趣，1891 年初决定弃医从文，专事写作。他写的《福尔摩斯探案》被译成各种文字，畅销世界各地，印数高达数千万册，书中的主人公福尔摩斯也成了家喻户晓的人物和机智果敢、善于推理破案的神探的代名词。

我社出版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上、中、下) 收集了柯南道尔写的全部探案故事，包括四个长篇《血字的研究》《四签名》《巴斯克维尔的猎犬》《恐怖谷》及五个短篇集子《冒险史》《回忆录》《归来记》《最后致意》《新探案》。该书于 1991 年荣获全国第一届外国文学优秀图书奖。

为了方便广大读者，我们编辑出版这套《福尔摩斯探案精萃》，共十集。本集收入的七个短篇选自《冒险史》。七篇故事情节各异，起伏跌宕，引人入胜，推理严密，人物刻画丝丝入扣，使人读之不忍释手，对提高读者的分析推理能力亦大有益处。

柯南道尔弃医从文百年纪念（代序）

冯亦代

世人大都知道英国有个神探歇洛克·福尔摩斯，但对于塑造这个福尔摩斯形象的作家阿·柯南道尔却不加注意。柯南道尔以他的生花妙笔，既写出了个活生生的神探福尔摩斯，又写出了一系列曲折离奇的凶杀谋财案件。

他写的凶杀案并不在于以恐怖残酷取胜，而只是将这些凶杀轻轻一笔带过，作为他故事的引子，大费笔墨的则是写神探福尔摩斯分析推理的方法，如层层剥笋，最后竹筹尽弃，露出使人欲得的嫩尖，也就是经过对案件的烛隐抉微，排尽万难，终于得到凶杀案的来龙去脉。在这分析推理的过程中，福尔摩斯不以对打枪击为故事进行不可或缺的手段，而是经过重重疑云的布置，终以分析推理使案情大白；即使是个惯犯，也为他入情入理的推测论断，不得不坦白认罪。就是这些重重疑云和福尔摩斯鞭辟入理的推论，赢得了千百万读者的心，使柯南道尔笔下的福尔摩斯显得生龙活现，为读者认为确有其人，甚至柯南道尔已将福尔摩斯从悬崖上堕入深渊、一命呜呼之后，读者的不满呼声和喧嚣的舆论，又不得不使柯南道尔拾起他的妙笔，令福尔摩斯死而复生，重理旧业，这才使读者释然于心，原谅了作者。

阿瑟·柯南道尔 1859 年生于英国爱丁堡附近的皮卡地普拉斯，1930 年歿于苏塞克斯。他在爱丁堡大学学医，1885 年毕业得医学博士学位，即以行医为业。他的业余爱好却是文学。早在 1891 年弃医从文之前，即已开始写作。他的处女作是《血字的研究》，写成于 1886 年，各处投稿，均遭碰壁，一直到 1887 年才被入选中，发表于《1887 年比顿圣诞年刊》，从此开始了他的写作生涯。1890 年，他又写成了脍炙人口的《四签名》，顿获盛名。1891 年他正式弃医就文。1892 年，他以《波希米亚丑闻》等 12 篇短篇，汇编为《冒险史》出版，1894 年以《银色马》等 12 篇故事，编成《回忆录》问世。柯南道尔至此对专写侦探案件感到厌烦，就图终结福尔摩斯，令其身死，却招致了广大读者的不满，甚至谩骂威胁；柯南道尔不得不在 1903 年在《空屋》这一故事中使福尔摩斯绝处逢生。1905 年出版另一组故事，包括《空屋》，集为《归来记》，1915 年印行《恐怖谷》，1917 年出版《最后的致意》，1927 年又出版《新探案》。这些故事的内容与形式，大都不脱旧作的窠臼，不能引起读者的新兴趣。但他在 1901 年写成的《巴斯克维尔的猎犬》，却被读书界视为柯南道尔的压卷之作。此外，他还写了些历史小说等，都不受注意。

柯南道尔的写作，深受美国作家爱伦·坡（1809—1849）的影响。爱伦·坡是美国哥特式和侦探小说的鼻祖，写超自然的恐怖和神秘的死亡等。其次，他也受法国小说家加坡利奥（Emile Gaborlau，1832—1873）的影响，加坡利奥在文学上被认为是法国侦探小说之父，他写的作品以想象力丰富与观察敏锐得名。看来柯南道尔在他们二人的笔下汲取了不少营养，使他所写的福尔摩斯被人目为真人真事，连虚构

的福尔摩斯住宅贝克街，也成为福尔摩斯迷的圣地了。至如福尔摩斯俱乐部等，则英国内外均有此类组织。

据批评家说，柯南道尔获得成功的秘诀，在于他有分析事物的智慧，能够根据乍一看是极细微和极不重要的片鳞半爪，从中推断出事件的真实过程。又说，柯南道尔写的故事一贯叙述到最后，也还使读者摸不清谁是真正的罪犯，而在收尾处，则在故事的高潮中，指出福尔摩斯如何解开那个似乎不能解的疑团。《四签名》中的警官埃瑟尔尼·琼斯的草率从事，案件尚未调查清楚，便匆匆下结论，正好说明福尔摩斯的细致小心于调查推论，既不放过一个疑点，也决不轻易下结论，须经过调查研究，得出正确的答案，对案犯绳之以法。这是两种侦探的不同手法，同时在案情调查中故布疑阵，设下重重悬念，这便是故事引人入胜之处。柯南道尔后期的作品，情节虽异，过程大都有所雷同，不免有公式化之嫌，为读者所病；但从整个他的作品来说，其文学质量，与一般侦探小说大相径庭，不可同日而语。

今年是柯南道尔弃医而从事文学创作的 100 周年，群众出版社将发行福尔摩斯探案的精选本，以便利广大读者的要求；爰草此文以作纪念，也许能使读者对福尔摩斯这一文学形象的塑造者有所了解。

1991, 5, 27 于听风楼

目 录

红发会	(1)
波希米亚丑闻	(30)
身分案	(62)
博斯科姆比溪谷秘案	(83)
蓝宝石案	(116)
斑点带子案	(145)
绿玉皇冠案	(177)

红发会

去年秋天的一天，我去拜访我的朋友歇洛克·福尔摩斯。我见到他时，他正在和一位身材矮胖、面色红润、头发火红的老先生深谈。我为自己的唐突表示歉意。正当我想退出来的时候，福尔摩斯出其不意地一把将我拽住，把我拉进了房间里，随手把门关上。

他亲切地说：“我亲爱的华生，你这时候来真是再好不过了。”

“我怕你正忙着。”

“是呀，我是很忙。”

“那么，我到隔壁房间等你。”

“不，不，威尔逊先生，这位先生是我的伙伴和助手，他协助我卓见成效地处理过许多案件。我毫不怀疑在处理你的案件时，他将同样给予我最大的帮助。”

那位身材矮胖的先生从他坐着的椅子里半站起来欠身向我点头致意，从他厚厚的眼皮下的小眼睛里迅速地掠过一线将信将疑的眼光。

“你坐在长靠背椅子上吧。”福尔摩斯说道，重新回到他那张扶手椅坐下，两手的手指尖合拢着。这是他沉浸于思考问题时的习惯。“亲爱的华生，我知道，你和我一样，喜欢的

不是日常生活中那些普通平凡、单调无聊的老套，而是稀奇古怪的东西。你那么满腔热情地把这些东西都记录下来，可见你对它们很感兴趣。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要说，你这样做是为我自己的许多小小的冒险事业增添光彩。”

我回答说：“我确实对你经手的案件非常感兴趣。”

“你当然会记得那天我们谈到玛丽·萨瑟兰小姐所提的那个很简单的问题之前所说的那段话吧：为了获得新奇的效果和异乎寻常的配合，我们必须深入生活，而它本身总是比任何大胆想象更富有冒险性。”

“我倒要冒昧地怀疑你的这个说法。”

“是吗？大夫。但是，你仍然必须同意我的看法。否则，我将继续列举一系列事实，这些事实将使你的道理不攻自破，然后你就会承认我是对的。好啦，这位杰贝兹·威尔逊先生真好，他今天上午专程来看我，他开始对我讲很可能是我好些时候以来所听过的最稀奇古怪的故事之一。你已听说过，最离奇、最独特的事物往往不是和较大的罪行而是和较小的罪行有联系，而且有时确实很可能怀疑是不是真的有人犯了罪。就我所听到的来说，我还不可能断定现在这个案件是不是一个犯罪的案例，但是，事情的经过肯定是我所听到过的最离奇不过的了。威尔逊先生，可不可以请你费心从头讲讲这件事情的经过。我请你从头讲，这不仅因为我的朋友华生大夫没有听到开头那部分，而且还因为这件事很奇特，所以我很想从你嘴里听到其中一切尽可能详细的情节。一般说来，当我听到一些稍微能够说明事情经过的情节时，我总是用几千个我能想得起来的其他类似案件来引导我自己。这一次我不得不承认，我的确深信这些事实是独特的。”

这位矮胖的委托人挺起胸膛，显得有点骄傲的样子。他从大衣里面的口袋里掏出一张又脏又皱的报纸平放在膝盖上，俯首向前看着上面的广告栏。这时我仔细地打量这个人，力图模仿我伙伴的办法，从他的服装或外表上看出点名堂来。

但是，我这样细看一番收获并不太大。这个客人从外表的特征看，是一个普普通通的英国商人，肥肥胖胖，样子浮夸，动作迟钝。他穿着一条松垂的灰格裤子，一件不太干净的燕尾服，前面的扣子没有扣上，里面穿着一件土褐色背心，背心上面系有一条艾尔伯特式的粗铜链，还有一小块中间有一个四方窟窿的金属片儿作为装饰品，来回晃动着。在他旁边的椅子上放着一顶磨损了的礼帽和一件褪了色的棕色大衣，大衣的线绒领子已经有点皱褶。我看这个人，总的来说，除了长着一头火红色的头发、面露非常恼怒和不满的表情外，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歇洛克·福尔摩斯锐利的眼睛看出了我在做什么。当他注意到我疑问的目光时，他面带笑容，摇了摇头。“他干过一段时间的体力活，吸鼻烟，是个共济会会员，到过中国，最近写过不少东西。除了这些显而易见的情况以外，我推断不出别的什么。”

杰贝兹·威尔逊先生在他的坐椅上突然挺直了身子，他的食指仍然压着报纸，但眼睛已转过来看着我的同伴。

他问道：“我的老天爷！福尔摩斯先生，你怎么知道这么多我的事？比如，你怎么知道我干过体力活？那是象福音一样千真万确，我最初就是在船上当木匠的。”

“我亲爱的先生，你看你这双手，你的右手比左手大多了。你用右手干活，所以右手的肌肉比左手发达。”

“唔，那么吸鼻烟和共济会会员呢？”

“我不会告诉你我是怎么看出来的，因为我不愿把你的理解力看低了，何况你还不顾你们的团体的严格规定，带了一个弓形指南针模样的别针呢。”

“噢，是罗，我忘了这个。可是写作呢？”

“还有别的什么更能说明问题吗？那就是：你右手袖子上足有五寸长的地方闪闪发光，而左袖子靠近手腕经常贴在桌面上的地方打了个整洁的补丁。”

“那么，中国又怎么样？”

“你的右手腕上边一点的地方文刺的鱼只能是在中国干的。我对刺花纹作过点研究，甚至还写过这种题材的稿子。用细腻的粉红色给大小不等的鱼着色这种绝技，只有在中国才有。此外，我看你的表链上还挂着一块中国钱币，那岂不是更加一目了然了吗？”

杰贝兹·威尔逊大笑起来。他说：“好，这个我怎么也想不到啊！我起初想，你简直是神机妙算，但说穿了也就没什么奥妙了。”

福尔摩斯说：“华生，我现在才想起来，我真不应该这样摊开来说。要‘大智若愚’，你知道，我的名声本来就不怎么样，心眼太实是要身败名裂的。威尔逊先生，你能找到那个广告吗？”

“能，就在我这里。”他回答时他的又粗又红的手指正指在那栏广告的中间。他说：“就在这儿，这就是整个事情的起因。先生，你们自己读好了。”

我从他手里把报纸拿过来，照着它的内容念：

“红发会：

由于原住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已故黎巴嫩人伊齐基亚·霍普金斯之遗赠，现留有另一空职，凡红发会会员皆有资格申请。薪给为每周四英镑，工作则实系挂名而已。凡红发男性，年满二十一岁，身体健康，智力健全者即属符合条件。应聘者请于星期一上午十一时亲至舰队街、教皇院7号红发会办公室邓肯·罗斯处提出申请为荷。”

我读了两遍这个不寻常的广告后不禁喊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福尔摩斯坐在椅子上格格地笑得扭动不已，他高兴的时候总是这个样子。他说：“这个广告很不寻常，是不是？好啦，威尔逊先生，你现在就痛痛快快地把关于你自己的一切，以及和你同住在一起的人，这个广告给了你多大的好处，统统讲出来吧。大夫，你先把报纸的名称和日期记下来。”

“这是一八九〇年四月二十七日的《纪事年报》，正好是两个月以前的。”

“很好。好了，威尔逊先生，请讲。”

“唔，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就是我刚才对你说的，”杰贝兹一面用手拭他的前额一面说，“我在市区附近的萨克斯科伯格广场开了个小当铺。那个买卖不大，近年来我只勉强靠它维持生活。过去还有能力雇用两个伙计，但是，现在只雇一个。就这一伙计我也雇不起啊，如果不是他为学会做这个买卖自愿只拿一半工资的话。”

歇洛克·福尔摩斯问道：“这位乐于助人的青年叫什么名

字？”

“他名叫文森特·斯波尔丁。其实他的年纪也不小了，只是到底多大我说不上。福尔摩斯先生，我这个伙计真精明强干。我很清楚，他本来可以生活得更好些，赚比我付给他多一倍的工资。可是，不管怎么样，既然他很满意，我又何必劝他多长几个心眼呢？”

“噢，真的？你能以低于市价的工钱雇到伙计，好象是最幸运不过的了。这在象你这样年纪的雇主当中，可不是平常的事啊。我不知道你的伙计是不是和你的广告一样很不一般。”

威尔逊先生说：“啊，他也有他的毛病。他比谁都爱照相。他拿着照相机到处照，就是没有上进心。他一照完相就急急忙忙地跑到地下室去冲洗，快得象兔子钻洞一样。这是他最大的毛病，但是，总的说来，他是个好工人，他没有坏心眼。”

“我猜想，他现在还是和你在一起吧。”

“是的，先生。除他以外，还有一个十四岁的小女孩。这个女孩子做饭、打扫房子。我屋子里就只这些人，因为我是個鳏夫，我没有成过家。先生，我们三个人一起过着安静的生活；我们住在一起，欠了债一起还，要是没有别的事可做的话。

“打扰我们的头一件事是这个广告。正好在八个星期以前的这天，斯波尔丁走到办公室里来，手里拿着这张报纸。他说：

“‘威尔逊先生，我向上帝祷告，我多么希望我是个红头发的人啊。’

“我问他，‘那是为什么？’

“他说，‘为什么？红发会现在又有了个空缺。谁要是得到这个职位，那简直是发了相当大的财。据我了解，空缺比谋职的人还多，受托管理那笔资金的理事们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有钱没有地方花啊。如果我的头发能变颜色就好了，这个怪不错的安乐窝就等着我去了。’

“我问他，‘那又是怎么回事呢？’福尔摩斯先生，你可知道，我是个深居简出的人。因为我的买卖是送上门来的，用不着我到外面奔走兜生意，我往往一连几个星期足不出户。所以，我对外界孤陋寡闻，我总是乐意能听到点消息。

“斯波尔丁两只眼睛瞪得大大地反问我说，‘你从来没有听过红发会的事吗？’

“‘从来没有听说过。’

“‘你这么说倒使我感到莫名其妙了，因为你自己就有资格去申请那个空着的职位。’

“‘一年只给二百英镑，但这个工作很轻松，如果你已有别的职务也并不碍事。’

“好，你们不难想见，这真使我侧耳恭听啊，因为好些年来，我的生意并不怎么好，这笔额外的二百英镑如能到手，那简直是来得太容易了。

“于是我对他说，‘你把事情的全部情况都告诉我吧。’

“他边把广告指给我看边说，‘好，你自己看吧，红发会有个空缺，这广告上有地址，到那里可以办理申请手续。据我了解，红发会的发起人是一个名叫伊齐基亚·霍普金斯的美国百万富翁。这个人作风很古怪。他自己的头发就是红的，并且对所有红头发的人怀有深厚的感情。他死后大家才知道，原来他把他的巨大的财产留交给财产受托管理人处理，他留

下遗嘱要用他的遗产的利息让红头发的男子有个舒适的差事。从我所听到的来说，待遇很高，要干的活倒很少。’

“我说，‘可是，会有数以百万计红头发的男子去申请的。’

“他回答说，‘没有你所想的那么多。你想想看，那实际上只限于伦敦人，而且必须是成年男子。这个美国人青年时代是在伦敦发迹的，他想为这个古老的城市做点好事。而且我还听说，如果你的头发是浅红色或深红色，而不是真正发亮的火红色，那你去申请也是白搭。好啦，威尔逊先生，如果你想申请的话，那你就走进去好了。但是，为了几百英镑的钱，让你受到麻烦，也许是不值得的。’

“先生们，正如你们现在亲自看到的实际情况，我的头发，真是鲜红鲜红的。因此，在我看来，如果为了得到这个职位需要竞争一下的话，那么我要比任何同我竞争的人更有希望。文森特·斯波尔丁似乎对这桩事已很了解，所以我想他也许能助我一臂之力。于是，我就叫他把百叶窗关上，马上跟我一起走。他非常高兴得到一个休假日，我们就这样停了业，向广告上登的那个地址出发。

“福尔摩斯先生，我永远不希望再见到那样的情景了。头发颜色深浅不一的人来自东西南北、四面八方，涌到城里按那个广告去应征。舰队街挤满了红头发的人群，主教院看上去就象叫卖水果的小贩放满广柑的手推车。我没有想到区区一个广告竟然召集到了全国的那么多人。他们头发的颜色什么都有——稻草黄色、柠檬色、橙色、砖红色、爱尔兰长毛猎狗那种颜色、肝色、土黄色等等。但是，正如斯波尔丁所说的那样，真正很鲜艳的火红色的倒不多。当我看到那么多人在等着，我感到很失望，真想放弃算了。只是，斯波尔

丁当时怎么也不答应。我真不能想象他当时是怎样连推带搡，带我从人群中挤过去，直到那办公室的台阶前面。楼梯上有两股人潮，一些人满怀希望往上走，一些人垂头丧气往下走；我们竭尽全力挤进人群。不久，我们发现自己已经在办公室里了。”

福尔摩斯先生在他的委托人停了一下、使劲地吸了一下鼻烟，以便稍加思索的时候说，“你的这段经历真是最有趣不过了。请你继续讲你的这段十分有趣的事吧。”

“办公室里除了几把木椅和一张办公桌外，没有别的东西。办公桌后面坐着一个头发颜色比我的还要红的小个子男人；每一个候选人走到他跟前，他都说几句，然后他总是想办法在他们身上挑毛病，说他们不合格。原来，要得到一个职位并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不管怎么样，轮到我们的时候，这个小个子男人对我比对任何其他人都客气多了。我们走进去后，他就把门关上，这样他可以和我们单独谈。

“我的伙计说，‘这位是杰贝兹·威尔逊先生，他愿意填补红发会的空缺。’

“对方回答说，‘他非常适合担任这个职务。他满足了我们的一切条件。在我的记忆中，我还没有看见过有谁的头发颜色比他的更好的了。’他后退了一步，歪着脑袋，凝视着我的头发，直看得我不好意思起来。随即他一个箭步向前拉住我的手，热烈祝贺我求职成功。

“他说，‘如果再犹豫不决那就太不对了。不过，对不起，我显然必须谨慎小心，我相信你是不会介意的’。他两只手紧紧地揪住我的头发，使劲地拔，我痛得喊了出来，他才撒手。他撒手后对我说，‘你眼泪都流出来啦。我清楚地看到，一切